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1-149

优先股代码：140006

优先股简称：牧原优 01

债券代码：127045

债券简称：牧原转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牧原股份”）分别于 2016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2016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2016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以及 2016 年 8 月 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式）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员工持股计划》及《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式）》的相关规定，经 2020 年 10 月 23 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和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会议表决通过，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存续期将于 2022 年 4 月 23 日届满。

2021 年 10 月 21 日经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和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会议表决通过，同意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展期 12 个月。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以及展期情况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1、2017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非公开发行的 40,535,062 股已上市，占公司总股本的 3.50%，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24.67 元/股。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 2017 年 4 月 24 日至 2020 年 4 月 23 日。

2、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3 日实施了 2017 年度权益分派，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后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数量由 40,535,062 股调整为 72,963,111 股。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4 日实施了 2019 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实施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7 股，转增后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数量由 72,963,111 股调整为 124,037,289 股。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 日实施了 2020 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实施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数量由 123,412,273 股调整为 172,777,182 股。

3、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170,777,18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4%。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未出现员工持股计划累计持有公司股票数量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10% 及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1% 的情形；未出现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之外的第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和资金提出权利主张的情形；未出现或用于抵押、质押、担保、偿还债务等情形。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情况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于 2022 年 4 月 23 日届满，根据《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式）》的规定，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2021 年 10 月 21 日经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和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会议表决通过，同意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 12 个月，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 2023 年 4 月 23 日。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除存续期延期事项外，其他事项与已披露的员工持股计划方案不存在差异。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0 月 23 日